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T-A-G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網譽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83)

關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的補充公告

茲提述網譽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八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二財年**」)的年報(「**二零二二年年報**」)。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二零二二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二零二二年年報中所提供資料外，本公司謹此提供以下有關商譽減值之進一步資料。本補充公告應與二零二二年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一併閱讀。

商譽減值虧損

物業租賃業務–裕祥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裕祥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減值虧損約為18.4百萬港元。裕祥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基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於評估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時，參考了投資物業的估值及業務單位其他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接近其公平值)。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採用直接比較法估值。

於達致投資物業之價值時，管理層在獨立專業估價師的協助下已考慮到由於投資物業位於北京市中心城區且北京市房地產市場活躍，因此有足夠可觀察的可資比較銷售數據可供參考。因此，直接比較法被視為評估投資物業價值之最合適估值方法。

環境維護業務–寶潤來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寶潤來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減值虧損約為91.7百萬港元。減值乃基於寶潤來集團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而該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使用價值」）釐定。寶潤來集團現金產生單位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規定之貼現現金流量法（反映對未來現金流量及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貼現現金流量法」）估值。

估值採用的收益增長率

誠如二零二二年年報第170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二零二二年估值及二零二一年估值採用的收益增長率如下：

	直接比較法模型採用的收益增長率						最終年度
	二零二二 財年	二零二三 財年	二零二四 財年	二零二五 財年	二零二六 財年	二零二七 財年	
二零二二年估值	不適用	(43.2%)	(9.4%)	9%	9%	5%	恆定增長率 2%
二零二一年估值	(10%)	10%	10%	5%	3%	不適用	恆定增長率 2%

於二零二二財年，中國的經濟活動因COVID-19疫情的持續爆發而受阻。臨時封控措施及抗疫政策的實施，阻礙了業務活動及對寶潤來集團的經營及發展造成了負面影響。寶潤來集團二零二二財年的收益約為247.3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財年的約326.0百萬港元減少約24.1%。該減少超過二零二一年估值的預測略微減少10%。

由於管理層預期新的潛在合約的定價更具競爭力且由於疫情投標新項目的意願較低，因此二零二二財年並無獲得新合約。因此，於二零二二年估值中，經營首年及第二年的收益增長率分別下調至-43.2%及-9.4%。鑒於COVID-19疫情影響的消退，預期環境維護業務將逐步復甦，並自二零二五財年開始錄得增長。

醫療器械業務—優米泰現金產生單位

優米泰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減值虧損約為19.1百萬港元。減值乃基於優米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該金額乃基於使用價值釐定。優米泰現金產生單位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規定之貼現現金流量法（反映對未來現金流量及貨幣時間價值的估計）估值。

估值採用的收益增長率

誠如二零二二年年報第171頁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二零二二年估值及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之估值（「收購估值」）採用的收益增長率如下：

	直接比較法模型採用的收益增長率						最終年度
	二零二二 財年	二零二三 財年	二零二四 財年	二零二五 財年	二零二六 財年	二零二七 財年	
二零二二年估值	不適用	50%	30%	20%	10%	8%	恆定增長率 3%
收購估值	50% (附註1)	9%	9%	8%	7%	不適用	恆定增長率 3%

附註：

- 由於收購估值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一日執行，收益增長率50%僅涵蓋二零二二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期間。

二零二二年下半年，多個城市臨時封城、醫療機構運營中斷及藥物研發管線延期，對優米泰客戶的銷售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二零二二財年對優米泰產品的需求有所減少。此外，由於個人原因，優米泰總經理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三十一日辭職，導致戰略計劃及建議銷售活動的制定及執行中斷。該等情況對優米泰集團的銷售及運營產生負面影響，並導致二零二二財年的財務業績不佳。優米泰集團於二零二二財年的收益約為8.4百萬港元，較二零二一財年的收益約12.0百萬港元減少約30.0%。

估值之間收益增長率的顯著差異主要由於各基準年度觀察到的收益不同。收購估值就二零二二財年採用更為有利的預測收益，以推斷未來四年的預測。由於二零二二財年的實際收益大幅減少，因此就二零二二年估值餘下預測期間採用的收益增長率似乎更高。

本公告之補充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除以上所述者外，二零二二年年報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均保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網譽科技有限公司
桑康喬
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桑康喬先生、許文澤先生及崔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徐志浩先生、林嘉德先生及黃誠思先生。